

东莞证券-扬州担保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成立公告

本公司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2026年5月7日出具的《关于对东莞证券-扬州担保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》（上证函[2026]1653号），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计划管理人”）拟作为管理人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发行设立“东莞证券-扬州担保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”（以下简称本专项计划或专项计划）。

截至2026年5月27日，本专项计划的销售推广工作已完成。2026年5月28日，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验资，募集账户实际收到认购资金人民币49,200.00万元整（大写：肆万玖仟贰佰万元整），达到《东莞证券-扬州担保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之计划说明书》约定的专项计划目标募集规模。本专项计划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期间收益率为5%，全部由原始权益人指定方认购。

根据《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管理规定》以及《东莞证券-扬州担保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之计划说明书》《东莞证券-扬州担保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标准条款》等文件有关约定，本专项计划已符合成立条件，于2026年5月28日正式成立，资产支持证券于当日开始计息。

一、专项计划基本情况

证券简称	发行规模 (万元)	面值 (元)	信用评级	票面 利率	认购 倍数	预期到 期日	还本付息方式
莞扬 1A	44,200.00	100.00	AAAsf	2.40 %	1.05	2028 年 6 月 8 日	按年付息、过手还本
莞扬 1B	4,900.00	100.00	AAAsf	2.70 %	1.00	2028 年 6 月 8 日	按年付息、过手还本
莞扬 1 次	100.00	100.00	-	5%	-	2028 年 6 月 8 日	劣后于优先级证券 获得剩余收益
合计（万 元）	49,200.00						

推广对象	由合格机构投资者认购，优先级最低认购金额 100 万元
托管银行	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
登记机构	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
交易场所	上海证券交易所

二、专项计划备查文件

- 1、《东莞证券-扬州担保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标准条款》
- 2、《东莞证券-扬州担保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认购协议》
- 3、《东莞证券-扬州担保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买卖协议》
- 4、《东莞证券-扬州担保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托管协议》
- 5、《东莞证券-扬州担保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差额支付承诺函》
- 6、《东莞证券-扬州担保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服务协议》
- 7、《东莞证券-扬州担保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之法律意见书》
- 8、计划管理人的业务资格批件、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
- 9、原始权益人的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
- 10、托管人的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
- 11、《东莞证券-扬州担保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信用评级报告》

备查文件查阅地点：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东莞市可园南路一号

联系电话：0769-22113725

邮箱：dgzqecm@163.com

联系人：陈锦波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东莞证券-扬州担保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成立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2026 年 5 月 28 日